

安顺证券投资基金
2010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十六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1 年 3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华安安顺封闭
基金主代码	500009
交易代码	50000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封闭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1999 年 6 月 15 日
基金管理人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 000, 000, 000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15 年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1999 年 6 月 22 日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是为投资者减少和分散投资风险,确保基金资产的安全并谋求基金长期稳定的投资收益。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成长型上市公司,并兼顾对收益型上市公司及债券的投资,从而使投资者在承受一定风险的情况下,有可能享受到较高的资本利得和稳定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平衡型基金,兼顾资本利得、红利及利息收入。本基金的证券资产将不低于基金资产总额的 80%,其中投资于债券的比例控制在基金资产净值的 20-50%,股票资产的比例控制在 40-80%,现金等货币性资产比例根据市场和运作情况调整。在股票资产中,60%左右投资于具有良好成长性的上市公司股票,40%左右投资于收益型上市公司股票,在此基础上各自上下浮动 10%。 本基金界定的成长型股票主要指主业发展前景良好,在同行业的上市公司中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财务状况良好,能保持较高的业绩增长,预期收入或利润增长率不低于同期 GDP 的增长率。

	本基金界定的收益型股票主要指经营状况良好、利润来源稳定，具有良好分红能力，预期每股收益高于市场平均水平，预期市盈率低于市场平均水平的上市公司的股票。
--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冯颖	张咏东
	联系电话	021-38969999	021-32169999
	电子邮箱	fengying@huaan.com.cn	zhangyd@bankcomm.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50099	95559
传真		021-68863414	021-62701216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huaan.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浦东南路360号新上海国际大厦38楼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507,503,074.13	1,499,978,799.31	-71,703,190.58
本期利润	105,039,229.55	2,542,287,673.67	-2,468,175,428.58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50	0.8474	-0.8227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3.79%	77.62%	-38.22%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2008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2306	0.6614	0.0919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123,132,482.86	5,818,093,253.31	3,275,805,579.64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3744	1.9394	1.0919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封闭式基金交易佣金、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

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6.77%	1.93%	-	-	-	-
过去六个月	24.17%	2.11%	-	-	-	-
过去一年	3.79%	2.23%	-	-	-	-
过去三年	13.88%	3.00%	-	-	-	-
过去五年	392.84%	3.03%	-	-	-	-
自基金成立起至今	765.68%	2.56%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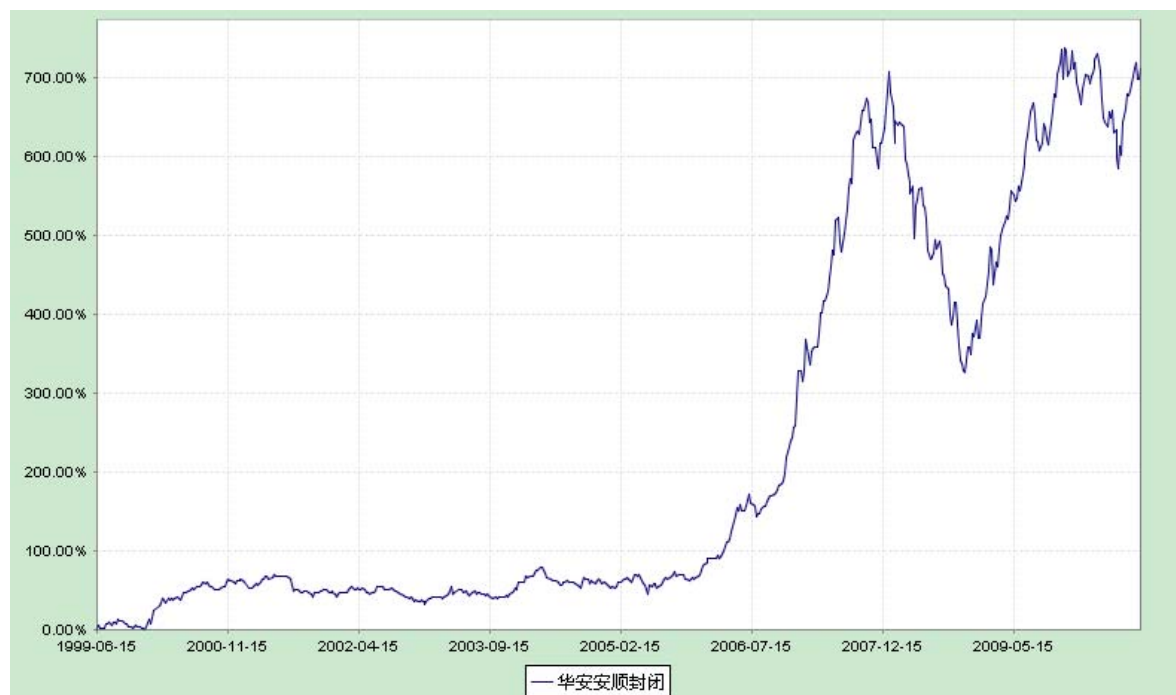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合同中没有规定业绩比较基准。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安顺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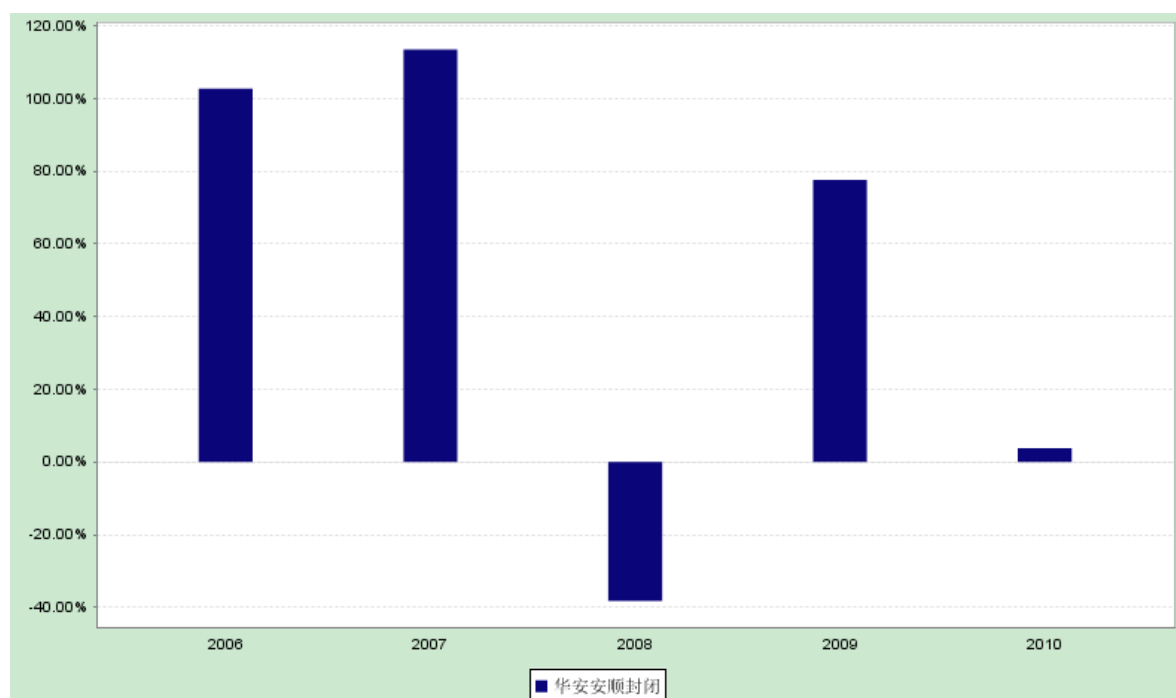
（1999 年 6 月 15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3.2.3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安顺证券投资基金

过去五年净值增长率图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	-------------	----------	-----------	----------	----

2010年	6.000	1,800,000,000.00	-	1,800,000,000.00	-
2009年	-	-	-	-	-
2008年	12.300	3,690,000,000.00	-	3,690,000,000.00	-
合计	18.300	5,490,000,000.00	-	5,490,000,000.00	-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1998]20 号文批准于 1998 年 6 月设立，是国内首批基金管理公司之一，注册资本 1.5 亿元人民币，公司总部设在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目前的股东为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上海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上海锦江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旗下共管理了华安安信封闭、华安安顺封闭 2 只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创新混合、华安中国 A 股增强指数、华安现金富利货币、华安宝利配置混合、华安上证 180ETF、上证 180ETF 联接基金、华安宏利股票、华安中小盘成长股票、华安策略优选股票、华安核心优选股票、华安稳定收益债券、华安动态灵活混合、华安强化收益债券、华安行业轮动股票、华安上证龙头 ETF、上证龙头 ETF 联接基金、华安国际配置、华安香港精选股票、华安稳固收益债券等 19 只开放式基金，管理资产规模达到 825.65 亿人民币。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尚志民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基金投资部总经理	2003-09-18	-	13 年	工商管理硕士，13 年证券、基金从业经验，曾在上海证券报研究所、上海证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工作，进入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后曾先后担任公司研究发展部高级研究员，1999 年 6 月至 2001 年 9 月担任安顺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00 年 7 月至 2001 年 9 月同时担任安瑞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01 年 9 月至 2003 年 9 月担任华安创新证券投资

					基金的基金经理，2003 年 9 月至今担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2006 年 9 月起同时担任华安宏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陆从珍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2009-05-16	2010-04-21	10 年	经济学硕士，10 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历。历任上海市工商局职员；京华山一证券上海公司高级研究员；中企东方资产管理公司高级研究员；东方证券研究部资深研究员等职。2008 年 3 月加入华安基金管理公司，任研究发展部高级研究员，2009 年 5 月 16 日至 2010 年 4 月 21 日担任本基金和华安宏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2010 年 4 月 21 日起担任华安宝利配置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即以公告日为准。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安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不存在违法违规或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的情形。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旗下不同基金、包括特定客户账户对同一证券进行交易的业务，均纳入《交易端公平交易管理办法》进行管理。

对于场内交易，公司《交易端公平交易管理办法-交易所业务》规定不同基金、账户同向买卖同一证券的交易分配原则是“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不同基金、账户同向买卖同一证券完全通过交易系统进行比例分配，实现公平交易。本报告期内，场内业务的公平交易运作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

对于场外交易，公司制定《交易端公平交易管理办法-银行间业务》以及《基金

（账户）参与新股询价与申购业务管理办法》等制度对其进行规范，执行情况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

公司合规监察稽核部负责对各账户公平交易的事后监察，分别于每季度和每年度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的收益率差异以及不同时间窗口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

4.3.2 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按照华安策略优选股票和华安安顺封闭的基金合同，华安策略优选股票和华安安顺封闭都是混合型股票基金。2010 年全年，华安优选股票的净值增长率为-2.88%，华安安顺封闭的净值增长率为 3.79%，华安安顺封闭增长率高于华安优选股票 6.67 个百分点，差异主要产生于上半年，股票平均仓位的差异是造成两个基金上半年业绩差异较大的主要原因。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没有出现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0 年，A 股市场由于供求关系的变化整体呈现调整行情。通货膨胀从发生到加剧，货币政策从积极宽松到稳健，资金面较 2009 年紧张，而高溢价和高市盈率发行的新股 IPO、定向增发、配股等融资总额超过 1 万亿元，加上全流通的影响，市场供求关系受到较大影响。上半年股指跌幅高达 30%，而下半年虽出现反弹，终究在年末难以抵制通胀压力和加息预期的双重考验，最终以全年跌幅高达 17%，位居全球股票市场跌幅前列。

从行业走势看，行业涨幅分化明显，涨幅最高的电子元器件和最低的黑色金属有 69 个点的差距；医药生物、农林牧渔、食品饮料等非周期板块普遍上涨，而房地产、黑色金属、化工、金融等周期性板块表现较差；机械设备表现强劲创出新高、有色金属板块在金属价格创新高带动下走强。

本基金在 2010 年一直保持相对高的仓位运作，年初我们判断指数下行空间不大，保持较高的股票仓位，在一季度后段因为分红降低了仓位，重点配置金融保险、医药、食品饮料等行业。二季度大盘大幅调整过程中，本基金加大了减仓力度，减持了地产、金融等行业的配置，增加了长期前景看好的消费和战略新兴产业的配置，但仍承受了四月下旬后股指暴跌的系统性风险。6 月份大幅提高了基金仓位，较好的把握了 7 月份大盘反弹的机会。四季度本基金主要降低了前期涨幅较大的信息技术和商业零售行业的持仓，并对一些行业内持仓品种进行了调整。但由于在涨幅较大的资源类股票中参与较少，并且仓位保持较高比例，在后期大盘大幅下跌过程中受到一定损失，整体表现离预期尚有一定距离。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3744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79%。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11 年，我们认为市场将在保增长和控通胀两者之间来回摆动，其中控制通胀的压力在 2011 年上半年会显得比较大。我们预计在 2011 年第二季度之前可能看不到通胀水平的明显下降。通胀已经成为影响 2011 年实体经济和资本市场走向的关键性问题——它对于股市的作用通过影响总需求和流动性两个不同的层面来体现。判断通胀高点出现的时点是 2011 年规避风险获得绝对收益的关键所在。

考虑到目前经济所处的产能周期末段特点，周期性行业将依次趋向供需平衡。采用绝对估值法测算，当前众多周期性行业公司股价已经基本反映了最悲观和中性情况之间的预期了。周期性行业比较容易在一个非常差的预期基础上实现需求或盈利的大幅度超预期。周期性行业盈利会迎来从悲观预期向历史均值回归的过程。

积极寻找下一个 10 年周期里面的支柱性行业是 2011 年乃至未来几年的重要课题。我们非常乐于见到在中央层面就收入分配制度改革以及税收制度调整展开的讨论。我们认为这样的讨论会加速将其落实到执行层面，并由此带来对于消费的巨大刺激。我们还发现，即便是经历了 2008 年危机，消费服务相关领域的投资依然保持了相当的增速。一旦未来居民收入实质性提高、并配合住房以及医疗领域保障的落实，消费定将迎来加速度美好前景。我们看好商业贸易零售以及由此衍生的物流等相关领域的投资机会。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估值政策及重大变化

无。

2、估值政策重大变化对基金资产净值及当期损益的影响

无。

3、有关参与估值流程各方及人员的职责分工、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的描述

(1) 公司方面

公司建立基金估值委员会，组成人员包括：首席投资官、基金投资部总经理、研究发展部总经理、固定收益部总经理、金融工程部总经理、基金运营部总经理及相关负责人员。

主要职责包括：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严重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时，负责评估重大事件对投资品种价值的影响程度、评估对基金估值的影响程度、确定采用的估值方法、确定该证券的公允价值；同时将采用确定的方法以及采用该方法对相关证券估值后与基金的托管银行进行沟通。

相关人员专业胜任能力及工作经历：

王国卫，首席投资官，研究生学历。曾在上海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证券投资信托部、投资银行部工作，1998 年加入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华安安信封闭的基金经理、华安 180 指数增强型基金、基金安久的基金经理，投资总监。现任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首席投资官。

李炳旺先生，研究生学历，24 年基金业工作经验。曾任台湾国际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暨注册登记部经理、台湾摩根富林明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注册登记部协理、信息技术部副总经理、综合规划部副总经理，现任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

尚志民，基金投资部总经理，工商管理硕士，曾在上海证券报研究所、上海证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工作，进入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后曾先后担任公司研究发展部高级研究员，华安安顺封闭、基金安瑞、华安创新混合基金经理，现任华安安顺封闭、华安宏利股票的基金经理，基金投资部总经理。

宋磊，研究发展部总经理，工学硕士，曾在大鹏证券、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从事证券研究工作，2000 年 2 月加入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基金研究发展部从事化工行业研究，现任华安动态灵活配置混合基金经理、研究发展部总经理。

黄勤，固定收益部总经理，经济学硕士，13 年银行、基金从业经历。曾在上海银行资金部从事债券投资、交易工作。2004 年 8 月加入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固定收益部债券投资经理，现任华安现金富利货币、华安强化收益债券的基金经理、固定收益部总经理。

许之彦，金融工程部总经理，理学博士，CQF(国际数量金融工程师)。曾在广发证券和中山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博士后流动站从事金融工程工作，2005 年加入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研究发展部数量策略分析师，现任华安中国 A 股增强指数、华安上证 180ETF 及华安上证 180ETF 联接、华安上证龙头 ETF 和华安上证龙头 ETF 联接的基金经理，金融工程部总经理。

朱永红，经济学学士，ACCA 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会员，CPA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曾在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工作。2000 年 10 月加入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0 年 11 月 19 日离职前任基金运营部总经理。

(2) 托管银行

托管银行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并且认真核查公司采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

(3) 会计师事务所

对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出具审核意见和报告。

4、基金经理参与或决定估值的程度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尚志民作为估值委员会成员参与了基金的估值方法的讨论与确认。

5、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存在的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6、已签约的任何定价服务的性质与程度等信息

无。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2009 年度在本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

2009 年度，将向全体持有人按每 10 份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 6.00 元。红利发放的公告日：2010 年 3 月 26 日，权益登记日：2010 年 3 月 31 日、除息日：2010 年 4 月 1 日，红利划出日：2010 年 4 月 8 日。

2、2010 年度收益分配方案

2010 年度，将向全体持有人按每 10 份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 2.10 元。红利发放的公告日：2011 年 3 月 18 日，权益登记日：2011 年 3 月 23 日、除息日：2011 年 3 月 24 日，红利划出日：2011 年 3 月 30 日。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010 年度，托管人在安顺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010 年度，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安顺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托管人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进行了 1 次收益分配，分配金额为 1,800,000,000 元，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2010 年度，由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并经托管人复核审查的有关安顺证券投资基金的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相关内容、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 6 审计报告

本报告期基金财务报告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注册会计师汪棣、金毅签字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1)第 20344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安顺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上年度末
-----	-----	------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46,964,008.26	5,373,411.23
结算备付金	57,971,262.04	36,612,401.73
存出保证金	994,529.23	1,921,236.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67,810,686.40	5,742,161,328.86
其中: 股票投资	3,236,733,302.40	4,569,540,010.46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831,077,384.00	1,172,621,318.4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3,232,767.23
应收利息	16,000,654.98	18,253,871.33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4,189,741,140.91	5,837,555,017.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09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55,531,605.05	4,907,349.93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5,262,473.29	7,316,503.63
应付托管费	877,078.92	1,219,417.30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3,614,600.79	4,842,592.87

应交税费	58,900.00	58,900.00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1,264,000.00	1,117,000.00
负债合计	66,608,658.05	19,461,763.73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1,123,132,482.86	2,818,093,253.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123,132,482.86	5,818,093,253.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189,741,140.91	5,837,555,017.04

注：报告截止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1.3744 元，基金份额总额 3,000,000,000.00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安顺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 12月31日
一、收入	207,116,774.42	2,656,959,409.18
1. 利息收入	31,434,205.07	34,629,090.61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2,665,641.57	3,824,544.63
债券利息收入	28,768,563.50	30,772,473.81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32,072.17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578,125,109.61	1,579,988,427.18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558,731,977.57	1,557,778,651.76
债券投资收益	-3,455,168.30	-3,265,233.99

基金投资收益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22,848,300.34	25,475,009.41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 失以“-”号填列）	-402,463,844.58	1,042,308,874.36
4. 汇兑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 号填列）	21,304.32	33,017.03
减：二、费用	102,077,544.87	114,671,735.51
1. 管理人报酬	63,408,429.07	71,169,908.07
2. 托管费	10,602,162.25	11,861,651.46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24,574,668.85	30,302,717.28
5. 利息支出	13,905.80	852,279.66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支出	13,905.80	852,279.66
6. 其他费用	3,478,378.90	485,179.0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以“-”号填列）	105,039,229.55	2,542,287,673.67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105,039,229.55	2,542,287,673.67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安顺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000,000,000.00	2,818,093,253.31	5,818,093,253.31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	-	105,039,229.55	105,039,229.55

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	-	-
2. 基金赎回款	-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1,800,000,000.00	-1,800,000,000.00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000,000,000.00	1,123,132,482.86	4,123,132,482.86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000,000,000.00	275,805,579.64	3,275,805,579.6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542,287,673.67	2,542,287,673.67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	-	-
2. 基金赎回款	-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000,000,000.00	2,818,093,253.31	5,818,093,253.31

报告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页码（序号）从 7.1 至 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李勃，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炳旺，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林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安顺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由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后更名为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山东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后更名为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浙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后更名为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四家发起人依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和《安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契约》(后更名为《安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发起，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1999)15 号文批准,于 1999 年 6 月 15 日募集成立。本基金为契约型封闭式,存续期 15 年,发行规模为 30 亿份基金份额。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基金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证上字(1999)第 36 号文审核同意,于 1999 年 6 月 22 日在上交所挂牌交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1999)15 号文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投资组合中,投资于股票、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80%,投资于国家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25 日批准报出。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公告[2010]5 号《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业协会于 2007 年 5 月 15 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安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0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无。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无。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无。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1998]55 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 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2 号《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7 号《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 (1)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 (2) 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派发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时暂减按 50% 计入个人应纳税所得额，依照现行税法规定即 2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7.4.7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发起人、基金管理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	基金托管人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上海国际信托”）	基金发起人、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天同证券”）	基金发起人
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方正证券”）	基金发起人
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上海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上海锦江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8.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和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7.4.8.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和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7.4.8.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和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7.4.8.2 关联方报酬

7.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	----	---------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63,408,429.07	71,169,908.07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	-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5%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1.5% / 当年天数。如持有现金比例高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由于卖出回购证券和现金分红的原因造成可以除外)，超出部分不计提基金管理人报酬。

7.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0,602,162.25	11,861,651.46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25% / 当年天数。

7.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交通银行	81,740,802.87	-	-	-	-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交通银行	29,844,585.62	-	-	-	-	-

7.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11,633,800.00	11,633,800.00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12,691,203.00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24,325,003.00	11,633,800.00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 总份额比例	0.81%	0.39%

7.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 额占基金总份 额的比例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 份额占基金 总份额的比 例
上海国际信 托有限公司	3,750,000.00	0.13%	3,750,000.00	0.13%
方正证券	3,750,000.00	0.13%	3,750,000.00	0.13%
天同证券	-	-	3,750,000.00	0.13%

注：以上信息摘自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安顺证券投资基金持有人名册。

7.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交通银行	46,964,008.26	162,523.04	5,373,411.23	173,010.34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本基金用于证券交易结算的资金通过“交通银行基金托管结算资金专用存款账户”转存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按约定利率计息。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相关余额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结算备付金”科目中单独列示(2009 年 12 月 31 日：同)。

7.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和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均不存在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7.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7.4.9 期末（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无。

7.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无。

7.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报告期末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公允价值

(a)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b)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根据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级可分为：

第一层级：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第一层级中的市场报价以外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中属于第一层级的余额为 3,466,947,686.40 元，第二层级的余额为 600,863,000.00 元，无属于第三层级的余额。(2009 年 12 月 31 日：第一层级的余额为 4,410,314,128.86 元，第二层级

的余额为 1,331,847,200.00 元，无属于第三层级的余额。)

对于持有的重大事项停牌股票，本基金将相关股票公允价值所属层级于停牌期间从第一层级转入第二层级，并于复牌后从第二层级转回第一层级(2009 年度：同)。对于持有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本基金于限售期内将相关股票公允价值所属层级列入第二层级，并于限售期满后从第二层级转入第一层级(2009 年度：同)。

(2)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3,236,733,302.40	77.25
	其中：股票	3,236,733,302.40	77.25
2	固定收益投资	831,077,384.00	19.84
	其中：债券	831,077,384.00	19.84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4,935,270.30	2.50
6	其他各项资产	16,995,184.21	0.41
7	合计	4,189,741,140.91	100.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3,257.00	0.00
B	采掘业	116,926,989.75	2.84
C	制造业	1,631,506,960.22	39.57
C0	食品、饮料	531,934,189.22	12.90
C1	纺织、服装、皮毛	-	-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251,092,592.10	6.09
C5	电子	141,450,000.00	3.43
C6	金属、非金属	122,334,728.32	2.97
C7	机械、设备、仪表	527,873,410.58	12.80
C8	医药、生物制品	56,822,040.00	1.38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757.00	0.00
E	建筑业	237,072,900.00	5.75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17,655,950.32	0.43
G	信息技术业	241,402,367.42	5.85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145,042,257.90	3.52
I	金融、保险业	692,540,837.05	16.80
J	房地产业	121,735,275.74	2.95
K	社会服务业	12,150.00	0.00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195,800.00	0.00
M	综合类	32,637,800.00	0.79
	合计	3,236,733,302.40	78.50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970	中材国际	5,590,000	227,568,900.00	5.52
2	601318	中国平安	3,699,900	207,786,384.00	5.04
3	002152	广电运通	3,666,666	199,393,297.08	4.84
4	600519	贵州茅台	950,000	174,724,000.00	4.24
5	600866	星湖科技	10,699,900	151,296,586.00	3.67
6	002415	海康威视	1,500,000	141,450,000.00	3.43
7	002024	苏宁电器	10,590,000	138,729,000.00	3.36
8	601601	中国太保	5,880,000	134,652,000.00	3.27

9	600309	烟台万华	6,999,990	134,329,808.10	3.26
10	002202	金风科技	5,990,000	133,577,000.00	3.24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 <http://www.huaan.com.cn> 网站的年度报告正文。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601	中国太保	428,969,742.98	7.37
2	601398	工商银行	307,439,167.25	5.28
3	600585	海螺水泥	234,516,000.49	4.03
4	000063	中兴通讯	230,235,655.70	3.96
5	600309	烟台万华	228,626,541.35	3.93
6	600016	民生银行	218,095,948.12	3.75
7	600475	华光股份	217,531,186.88	3.74
8	600519	贵州茅台	216,336,600.45	3.72
9	600866	星湖科技	200,131,651.85	3.44
10	600271	航天信息	166,352,588.21	2.86
11	002028	思源电气	162,571,722.21	2.79
12	600028	中国石化	159,092,260.46	2.73
13	002415	海康威视	157,064,151.47	2.70
14	600970	中材国际	153,845,862.91	2.64
15	600050	中国联通	153,272,414.47	2.63
16	601166	兴业银行	149,019,694.28	2.56
17	600195	中牧股份	140,538,760.86	2.42
18	002202	金风科技	139,181,995.64	2.39
19	600000	浦发银行	128,478,199.83	2.21
20	600570	恒生电子	124,074,955.09	2.13
21	600256	广汇股份	118,355,618.46	2.03
22	002024	苏宁电器	117,327,211.31	2.02

23	601628	中国人寿	117,181,565.06	2.01
----	--------	------	----------------	------

注：本项“买入金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98	工商银行	521,783,787.17	8.97
2	600519	贵州茅台	331,681,192.68	5.70
3	600585	海螺水泥	324,367,857.84	5.58
4	600196	复星医药	299,222,328.20	5.14
5	601601	中国太保	298,931,064.53	5.14
6	601166	兴业银行	282,667,548.16	4.86
7	601088	中国神华	250,555,622.60	4.31
8	601668	中国建筑	235,484,259.55	4.05
9	600239	云南城投	209,757,919.48	3.61
10	000063	中兴通讯	207,399,344.27	3.56
11	600036	招商银行	200,603,765.18	3.45
12	600415	小商品城	193,101,378.91	3.32
13	600123	兰花科创	184,424,358.56	3.17
14	600588	用友软件	173,944,135.37	2.99
15	600298	安琪酵母	168,413,335.39	2.89
16	002202	金风科技	157,624,192.00	2.71
17	600271	航天信息	156,704,014.66	2.69
18	002028	思源电气	154,547,215.74	2.66
19	600880	博瑞传播	146,165,505.96	2.51
20	000718	苏宁环球	143,664,100.73	2.47
21	601169	北京银行	136,623,042.46	2.35
22	000069	华侨城 A	136,413,510.80	2.34
23	600475	华光股份	132,616,903.16	2.28
24	600166	福田汽车	130,205,157.69	2.24

注：本项“卖出金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

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的成本（成交）总额	7,046,807,262.54
卖出股票的收入（成交）总额	8,544,938,797.00

注：本项“买入股票的成本（成交）总额”和“卖出股票的收入（成交）总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30,214,384.00	5.58
2	央行票据	429,284,000.00	10.41
3	金融债券	171,579,000.00	4.1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71,579,000.00	4.16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可转债	-	-
7	其他	-	-
8	合计	831,077,384.00	20.16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0112	21 国债(12)	1,202,780	121,144,001.60	2.94
2	0801050	08 央票 50	1,000,000	100,400,000.00	2.44
3	0801026	08 央票 26	900,000	90,189,000.00	2.19
4	070219	07 国开 19	500,000	50,550,000.00	1.23
5	070220	07 国开 20	500,000	49,570,000.00	1.20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9.1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也不存在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8.9.2 本基金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8.9.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994,529.2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6,000,654.98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6,995,184.21

8.9.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债债券。

8.9.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不存在流通受限的股票。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 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

			额比例		比例
54,621	54,923.93	1,660,517,146	55.35%	1,339,482,854	44.65%

9.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99,115,432.00	9.97%
2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	246,724,342.00	8.22%
3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67,057,482.00	5.57%
4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3C—CT001 沪	119,770,008.00	3.99%
5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92,999,998.00	3.10%
6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90,930,440.00	3.03%
7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88,989,466.00	2.97%
8	信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69,253,725.00	2.31%
9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62,000,000.00	2.07%
10	天平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35,435,624.00	1.18%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本基金管理人重大人事变动如下：

(1) 2010 年 1 月 16 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关于董事变更的公告，经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选举董鑑华先生、王松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徐建国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

董事。

(2) 2010 年 4 月 21 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免去陆从珍女士安顺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宏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职务，聘任其为华安宝利配置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3) 2010 年 5 月 13 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关于总经理任职的公告，经本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聘任李勃先生任本公司总经理。董事长俞妙根先生不再兼任总经理职务。

2、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无涉及本基金财产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无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基金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年度应支付给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报酬为人民币 94,000 元。

目前的审计机构已提供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自 2007 年 6 月 5 日起至今。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无管理人、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4,261,412,697.13	27.36%	3,543,418.10	27.06%	—
国泰君安	1	2,819,963,024.80	18.11%	2,396,930.33	18.30%	—

证 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海 通 证 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1	2,144,383,372.06	13.77%	1,822,709.60	13.92%	-
中 信 建 投 证 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2	1,971,644,181.08	12.66%	1,648,141.43	12.59%	-
东 方 证 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2	1,478,605,497.00	9.49%	1,246,657.20	9.52%	-
北 京 高 华 证 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1	977,209,772.89	6.27%	830,628.12	6.34%	-
申 银 万 国 证 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2	814,758,709.85	5.23%	691,342.92	5.28%	-
招 商 证 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1	649,078,380.16	4.17%	527,380.02	4.03%	-
中 金 公 司	1	456,263,012.53	2.93%	387,823.64	2.96%	-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 债券成 交总额 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 回购成 交总额 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 证成交总 额的比例
中 信 证 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65,517,552.40	19.27%	50,000,000.00	32.26%	-	-
国 泰 君 安 证 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88,876,127.90	26.14%	60,000,000.00	38.71%	-	-
海 通 证 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116,544,565.20	34.28%	45,000,000.00	29.03%	-	-
中 信 建 投	15,264,506.00	4.49%	-	-	-	-

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049,000.30	3.84%	-	-	-	-
北京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6,068,100.00	1.78%	-	-	-	-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中金公司	34,683,033.20	10.20%	-	-	-	-

注：1、券商专用交易单元选择标准：

基金管理人负责选择证券经营机构，选用其交易单元供本基金证券买卖专用，选择标准为：

(1) 内部管理规范、严谨；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2) 研究实力较强，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专门研究人员，能够针对本基金业务需要，提供高质量的研究报告和较为全面的服务；

(3) 具有战略规划和定位，能够积极推动多边业务合作，最大限度地调动整体资源，为基金投资赢取机会；

(4) 其他有利于基金持有人利益的商业合作考虑。

2. 券商专用交易单元选择程序：

(1) 对交易单元候选券商的综合服务进行评估

由研究发展部或基金投资部/市场部分别牵头并组织相关人员依据上述交易单元选择标准和《券商服务评价办法》，对候选交易单元的券商服务质量和综合实力进行评估。

(2) 填写《新增交易单元申请审核表》

研究发展部或基金投资部/市场部汇总对各候选交易单元券商的综合评估结果，择优选出拟新增单元，填写《新增交易单元申请审核表》，对拟新增交易单元的必要性和合规性进行阐述。

(3) 候选交易单元名单提交分管副总经理审批

公司分管副总经理对研究发展部或基金投资部/市场部提交的《新增交易单元申请审核表》及其对券商综合评估的结果进行审核，并签署审批意见。

(4)协议签署及通知托管人

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券商签订《证券交易单元租用协议》，并通知基金托管人。

3.报告期内基金租用券商交易单元的变更情况：

无。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十六日